

## 最新关税下调细则出台 包装纸受影响最大

**本刊讯** 2018年9月30日，国务院关税税则委员会发布《国务院关税税则委员会关于降低部分商品进口关税的公告》。

根据公告，为适应产业升级、降低企业成本和满足群众多层次消费需求，自2018年11月1日起，降低部分商品的最惠国税率，涉及1585个税目。因最惠国税率调整，自2018年11月1日起，取消39项进口商品最惠国暂定税率，其余商品最惠国暂定税率继续实施。

在1585个税目中，与造纸行业相关的主要是瓦楞原纸、箱纸板、部分特种纸原纸、纸制品，进口税率从原来的7.5%下调至6%，这对本来就岌岌可危的包装纸市场又带来利空。其他纸种，如文化纸、白卡纸和生活用纸，在此次调整中并未涉及。除纸和纸板、纸制品外，制浆造纸设备在本次关税调整中进口税率也从8.4%下调至8.0%，这对纸厂新上项目和技改来说，有利于降低投资成本（见表1）。■

表1 进口商品最惠国税率调整表中与造纸行业相关的调整

税则号列	商品简称	现行税率/%	调整后税率/%
48021010	宣纸	7.5	6.0
48021090	其他手工制纸及纸板	7.5	6.0
48022010	照相原纸	7.5	6.0
48022090	除照相原纸外的光敏、热敏、电敏纸，纸板的原纸、板	7.5	6.0
48024000	壁纸原纸	7.5	6.0
48025400	定量小于40 g/m <sup>2</sup> 的书写、印刷或类似用途的其他未涂布纸及纸板，不含用机械方法或化学-机械方法制得的纤维或所含前述纤维不超过全部纤维重量的10%	7.5	6.0
48051100	半化学浆瓦楞原纸	7.5	6.0
48051200	草浆瓦楞原纸	7.5	6.0
48051900	其他瓦楞原纸	7.5	6.0
48052400	定量在150 g/m <sup>2</sup> 及以下的强韧箱纸板	7.5	6.0
48052500	定量超过150 g/m <sup>2</sup> 的强韧箱纸板	7.5	6.0
48053000	亚硫酸盐包装纸	7.5	6.0
48054000	滤纸及纸板	7.5	6.0
48055000	毡纸及纸板	7.5	6.0
48059110	定量在150 g/m <sup>2</sup> 及以下的电解电容器原纸	7.5	6.0
48059190	定量在150 g/m <sup>2</sup> 及以下的其他成卷或成张的其他未经涂布的纸及纸板	7.5	6.0
48059200	定量超过150 g/m <sup>2</sup> ，但小于225 g/m <sup>2</sup> 的成卷或成张的其他未经涂布的纸及纸板	7.5	6.0
48059300	定量225 g/m <sup>2</sup> 及以上的成卷或成张的其他未经涂布的纸及纸板	7.5	6.0
48061000	植物羊皮纸	7.5	6.0
48062000	防油纸	7.5	6.0
48063000	描图纸	7.5	6.0
48064000	高光泽透明或半透明纸	7.5	6.0

续表

税则号列	商品简称	现行税率/%	调整后税率/%
48070000	成卷或成张的复合纸及纸板	7.5	6.0
48081000	瓦楞纸及纸板, 不论是否穿孔	7.5	6.0
48084000	皱纹牛皮纸, 不论是否压花或穿孔	7.5	6.0
48089000	其他皱纹纸及纸板、压纹纸及纸板、穿孔纸及纸板	7.5	6.0
48092000	成卷或成张的自印复写纸	7.5	6.0
48099000	成卷或成张的复写纸及其他拷贝或转印纸	7.5	6.0
48109900	其他成卷或成张的单面或双面涂布高岭土或其他无机物质 (不论是否加黏合剂) 的多层的其他纸及纸板	7.5	6.0
84391000	制造纤维素纸浆的机器	8.4	8.0
84392000	纸或纸板的抄造机器	8.4	8.0
84393000	纸或纸板的整理机器	8.4	8.0
84413010	纸塑铝复合罐生产设备	13.5	12.0
84413090	其他制造箱、盒、桶及类似容器的机器	13.5	12.0
84419090	其他制造纸浆、纸制品的机器零件	8.4	8.0